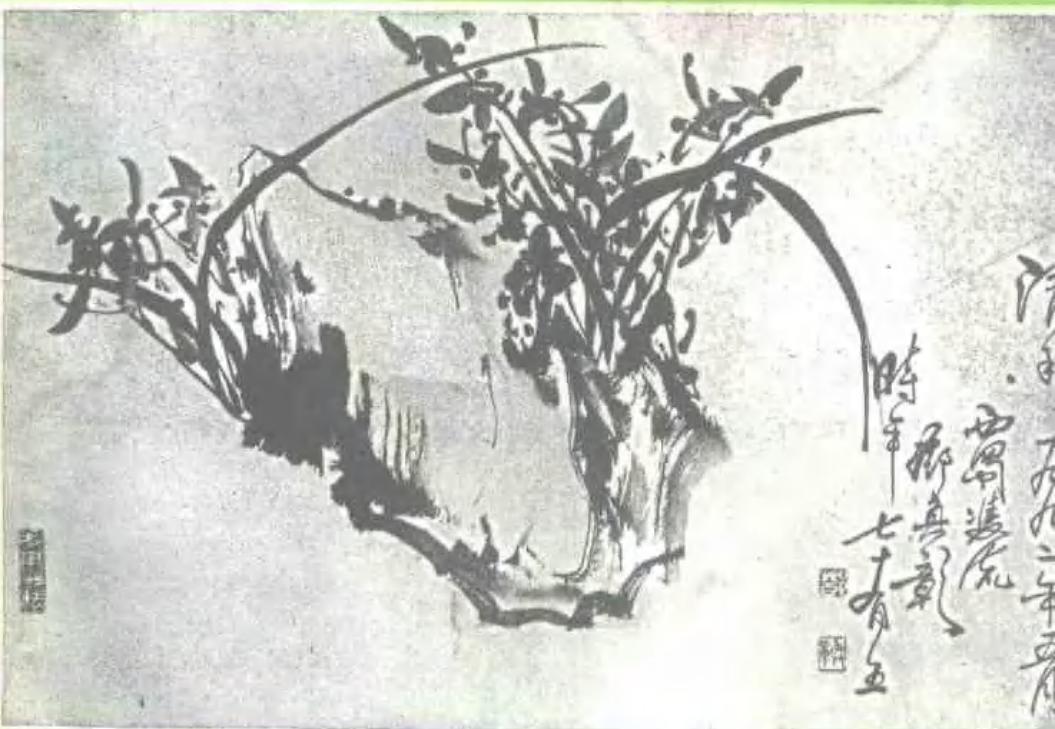


2101

雙流年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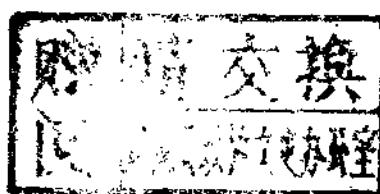
第十四輯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双流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 编

双流县文史资料选辑

第十四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双流县委员会
文 史 资 料 委 员 会 编

1996

封面题字：李半黎

封面设计：徐安全

责 编：徐安全

校 对：徐安全

封面绘画：邓奂彰

(内部发行)

双流文史资料选辑 第十四辑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双流县委员会

文 史 资 料 委 员 会 编

双 流 县 印 刷 一 厂 印 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6 字数 128 千

印刷 1 - 1200 册

1996 年 10 月第一版 1996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成都市书刊印刷许可证 8058 号

工本费：5.00 元

目 录

政治风云

- 一个实事求是的案例 秦世英(1)
华阳县取缔“圣母军团”的始末 马维政(14)
我参加了解放军 江仕麟(18)
一次追剿国民党溃军记实 伍子彰(26)
川西清剿风暴 史中水(31)
天亮前后记事 游力行(35)
对印自卫反击作战运输侧记 楚光华(41)
华阳镇人大主席团的建立及其活动 刘大越(47)

农村变革

- 双流农村四十年大事录(三) 杨从云(55)
双流县的土地改革运动 刘敬良(65)
彭镇土改见闻 王齐锐(78)

农村经济

- 1930年至1990年双流养蜂业发展概况 蒋云高(85)
闻名遐迩的牧山地瓜籽 游力行(89)
双流推广化学除草的经过 骆大勋(94)
忆温江专区华阳蚕种场 李仲辽(97)
双流水系绿化一瞥 骆大勋(100)
洞槽村企业艰苦创业之初 唐哲渊(105)

文教卫生

- 晚霞生辉 叶学笙(109)
普及汉语拼音和推广普通话的回顾 刘正康(117)
红石狮灯 周本正(123)
乡村医生符义甫 徐安全(132)
讣告前的思绪 钟星明(136)
老年之光 万里扬(139)

宗教史料

- 佛智上人行事略记 释仁慈 张正祥(144)

史海拾贝

- 碧血晴空 袁忠耀(148)
我的回忆 王淑如(153)
我在旧社会亲历的禁毒风波 李博文(156)
苏码头水力纺纱厂轶事 杨成仁(158)
籍田傅氏弟兄兴修水利

- 凡仲文 张介华 周绍方(163)
王端秧二、三事 周本正(165)
我的先生张佐卿 彭福商口述 彭商云整理(169)
母校 曾光耀(172)
谈双中校歌忆赵体仁 江仕麟(177)

- 昔日彭镇川剧玩友漫谈
..... 夏文辉口述 路大勋整理(179)
重庆“九·二”火灾奇闻 李豫川(181)
有关华阳镇原有名胜古迹的民谣集韵 成白非(183)

一个实事求是的案例

——回忆华阳县协和乡土改时“红瓦事件”

秦世英

协和乡是与川西土改工作团在华阳的试点乡中兴乡同时开展土改工作的。是华阳县第一批土改乡之一。县组织部长姚允奎任土改工作队长，团县工委副书记李家藻任红瓦支点工作组长，县工会张国模任红瓦村工作组长。

红瓦村共 308 户，1483 人。主要大族有刘、钟两家。刘姓集居 1、2、3、5、6 组，共 35 户，人称刘家坝。钟姓聚居 11、12、13、14、15 组，共 45 户，小地名钟家湾。当时社会流传：刘家坝歪人多，钟家湾土老肥（地主）多。政治情况复杂，封建势力顽固，组织叛乱、拒不自首的匪首钟子宜、朱南轩仍逍遥法外。成立农会时，他们又支使爪牙陈克春（未自首土匪）、陈玉芝（一贯道坛主）及富农分子朱德昌、林世发混入农会篡夺领导权。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四大运动中，因农会被坏人操纵，封建势力互相包庇，盖子仍未揭开。土改工作组进村后，谣言四起，说什么“三年小土改，五年大土改，改来改去都要改成光杆杆”；又说：“8 岁以下小人进孤儿院，60 岁以上老头、老婆进养老院，土改分田就是分家，把一家人扯散”；还威胁说：“斗过地主的人，国民党二天转来都脱不倒手”等等。地主钟弼光、刘质文用衣服、铺盖收买长年，不要诉他的苦；刘兴寿把

田送给佃户，隐瞒土地，逃避斗争。农会干部不纯，群众情绪低落。

工作组进村时还听到传言：“红瓦有漏网的‘暗杀团’分子。”因此，李家藻、张国模十分警惕。

一、事件，牵动区党委领导

红瓦“暗杀团”，涉及协和、白家 2 个乡、6 个村，先后扣捕 77 人，刑讯逼供致伤致残 7 人。中共川西区党委书记李井泉，秘书长、土改工作团长郝德青，行署公安厅长谷志彪等领导同志亲自过问；公安厅政治保卫处调研科长萧武、华阳县公安局长马维政等 6 人组成检查组参加了侦察、审讯、查证、结案的全过程。案情从 8 月 8 日发生，至 9 月 17 日结案，历时 40 天。

二、挖潜敌，陷入歧途

工作组进驻红瓦后，即把重点放在刘家坝和钟家湾。集中力量发动群众，开展工作。

8 月 7 日召开群众大会，宣传划分阶级成分政策，并开始划分成分。当划到刘兴寿时，聚集坐在会场一角的刘姓群众，既不举手、呼口号，也没人出来诉苦。佃户张玉林、刘幺嫂先后控诉刘兴寿夺佃逼死其父、估奸其女时，坐在一起的刘姓佃户群众，又鼓掌，又大笑，纷纷扬扬，幸灾乐祸。当工作组根据政策、群众意见，宣布刘兴寿有田 48.05 亩，全部出租，应划为地主时，同族的刘兴贵等几个人当场站起来吼道：“刘兴寿有劳动力，不应划地主。”接着刘姓多数群众一哄而起，表示赞成，大喊“刘兴寿不应划地主。”但会场多数群众坚决反对。

说：“刘兴寿有血债，强奸过妇女，又送田收买佃户，破坏土改。”要求管制起来。于是两派群众争执不休，会场开始混乱。流氓分子刘兴祥乘机跳了出来，破口大骂：“我就不信邪，把老子垂子咬了！老子豁出去了，跟你们拼了！”会场秩序大乱，不少群众，怕事情闹大，趁机溜了。工作组干部招也招呼不住，大会也就不了了之。

当晚，工作组开会总结、研究工作，积极分子钟子华反映：“李大娘说，要我们注意，人家是有组织的。要整就得先整刘兴寿。”又说：“开会时就有人在找什么，有人悄悄又翻墙走了。”还说：“程昌运还向人打听，工作组哪个在负责？”等等。工作组根据钟子华等反映的情况和进村时听到的社会传言，当晚即决定斗争刘兴寿，并以刘为突破口，挖出暗藏的敌人。

8月8日，召开斗争刘兴寿的群众大会。在群众愤怒的揭发斗争下，刘兴寿交待了历史上的罪恶，又交待了造谣、收买佃户破坏土改的现行活动。激愤的群众仍穷追不舍，追问：“为什么要造谣？为啥子要破坏土改？是哪个指使的？”在群众的追逼下，刘兴寿终于交待了是钟子宜叫他干的。工作组随即派武装把钟子宜捆绑到会。会场人潮澎湃，“坦白才有出路，抗拒只有死路一条”的口号声震人云霄。群众追问钟：“你为啥支使刘兴寿造谣？你为啥参加叛乱？为啥当土匪中队长至今不自新？……”钟在众多群众的有力揭露斗争下，承认了参加叛乱，造谣破坏土改，但不承认支使刘兴寿和阴谋策划组织。又一次激起群众的愤怒，再次掀起斗争高潮。人群中高呼：“把钟子宜吊起来，给我打！”“这家伙就是不见棺材不掉泪。”钟子宜在捆绑、抽打下，连声求饶。心想，不说也是过不了关了，要烂，大家就烂在一起。于是，一古脑儿就招认了以朱

南轩为首的“反共救国军七乡联防办事处”大队长等 29 人。朱在刑讯之下又招供出 6 人，钟、朱两人先后共招供出 35 人。招供出的 35 人，不少人在会上就当场被扣捕，其中有刘汉章、秦丙三、敖子重等 10 多人是贫农。红瓦的土改工作，被敌人引向歧途。令人惋惜的是，工作组未能及时醒悟，反而自鸣得意，“挖出了暗藏的敌人”。于是，工作组和农会、武装干部，连夜抓人、审讯，整了大半夜，才审了 24 人。在审讯中许多人因受刑、惧刑，串供招认。红瓦村的“暗杀团”就这样产生了。

三、事态在继续蔓延

8 月 8 日当晚，县委组织部长、土改工作队长姚允奎和红瓦支点组长李家藻回县向县委汇报了红瓦“暗杀团”的情况。在汇报中，他们隐瞒了刑讯逼供和扣捕人的主要情节。县委书记、土改工作团华阳分团长高鸿光同志听后很矛盾，正如他在事后检查中写的：“以协和乡的工作条件，不可能出现‘暗杀团’，但又不能不相信姚允奎同志的汇报。”在这种矛盾、复杂的心态指导下，他对姚、李二人指示说：不能违犯政策打人，这是纪律；也不能轻信口供，要作进一步的调查。关押起来的人，除历史上有罪恶、有明显破坏活动的钟子宜、朱南轩、程昌运、刘兴寿等 4 人外，其余的人都要放。接着又对公安局长马维政同志说：“‘暗杀团’弄到县委鼻子底下了（红瓦距县委驻地只 5 华里之遥），公安局知道不知道？”态度十分严厉。

对于县委的指示、批评，与会（汇报会）者态度不同，随之出现了两种结果。会后，第二天（8 月 9 日），高鸿光同志因接到川西土改工作团通知去石板滩（华阳的仁和乡）团部开会。马维政同志即带公安局预审股孟飞等同志到协和乡红瓦，走

访干部，调查群众，提审了部分关押人员。从各方面汇集的材料分析，刑讯逼供严重；审后又未分押，因而导致串供。情况掌握后，马维政同志一面报告县委，一面即亲赴公安厅汇报，要求派人协助。

姚允奎同志是另一种态度。他回乡后，关押的人不仅没有放，反而背着县委又擅自批准扣捕了 11 人。还认为红瓦挖出“暗杀团”是条经验，叫李家藻迅即传达到支点的大源、同心各村，进而波及到附近和平村。这些村亦步红瓦后尘，从 9 日至 12 日的 4 天中，又扣捕了 39 人。其中大源 15 人，同心 12 人，和平 12 人。另按扣捕人的招供，还在三江村扣捕 1 人，白家乡向阳村（今荣店村）扣捕 2 人。连同红瓦村 8 日关押的 35 人，先后共扣捕了 77 人。77 人中贫农（含雇农）23 人，中农 21 人。刑讯逼供致伤致残的 7 人中，贫农 3 人，中农 1 人。在人民群众中造成极坏的影响。

四、怕处分，越陷越深

县委的批评、指示，不仅没有制止住红瓦事态的发展，相反还在继续蔓延。为此，县委迅速分别报告川西土改工作团和区党委。郝德青团长、李井泉书记十分关注。经过研究决定：19 日派公安厅政治保卫处调研科长萧武等 3 同志到华阳协助工作。临行前，李井泉书记、谷志彪厅长和政治保卫处孙处长，都亲临研究、指示工作。萧武等同志到县后，20 日即下到协和乡，查阅土改工作队向县委上报的有关“暗杀团”的报告，找干部谈话，在群众中调查，提审扣押人员，发现许多矛盾。在提审在押人员过程中，翻供者多达 20 多人，大多是串供，另有 5 人坚持否认。干部、群众对此事都掩盖回避，支支

吾吾不敢讲话，或说不知道，或说看是看到了，只打了一下，敷衍应付。找到姚允奎同志，说没汇报，不了解。找驻村工作组，一是兜圈子不见，二是风马牛不相及，不肯合作。萧武等同志感到阻力很大，赓即用电话报告公安厅孙处长。29日，谷厅长亲自来华阳检查工作。听取汇报并传达了区党委限期结案的指示。鉴于力量不足，并有阻力，征得县委意见，又抽县公安局局长马维政同志率孟飞等3人参加检查工作，与萧武等同志组成区（省）、县两级检查组，加强领导，统一指挥。

9月1日，县委召开红瓦“暗杀团”案有关干部会议，贯彻区党委指示，协调意见，统一认识，集中力量，打击敌人。会议首先听取萧武同志的汇报：“暗杀团”没有足够的证据，掌握的人犯口供，经查证是逼供、串供来的，不能作为罪证。其它毒药等问题；目前尚无充分的依据，只能作为一条线索，深入调查……没等萧武同志讲完，姚允奎同志就打断了萧的汇报，插嘴道：“我们错就错在没有请示报告，扣了人，打了人，我就是准备受处分来的。”接着就提出毒药问题、枪支武器问题、和平村女武装队员之死的问题，指出完全是有组织的活动。并将事先准备好的、已带到县委的钟金华、杨靖江叫到会上作证。进而指责公安厅、公安局的同志审讯犯人有毛病。为什么要犯人翻供？为什么向犯人收集干部材料，专找干部岔子？越讲越激动，简直到了不可控制的程度。对抗情绪十分突出，会议再无法进行下去。高鸿光同志立即制止了姚允奎的发言，要大家冷静，按照区党委的指示，团结一致，打击敌人。会上提出的问题，要作进一步调查，迅速作出结论，在5日会上解决。

五、毒药等问题水落石出

会后，萧武、马维政等同志，即根据县委指示，就会上提出的毒药等问题，走访群众，查证核实，作了深入的调查研究。对问题产生的背景、时间、地点、过程，每个细小情节作了细致反复的考证。例如毒药问题，就作了两次化验。第一次把收缴的样品，派人分别送行署卫生厅和华阳医协会，经化验都确认有毒，但是否是中医外敷用的“白降丹”，均未能作出确切结论。而程昌运一口咬定不是毒药，是中医治疗疮用的外敷“白降丹”。化验搁浅，检查组同志无不为之着急。人多智多，大家钻在一起开“诸葛亮”会，新点子一个接一个，最后确定了一个方案：叫程昌运处方，派人捡药，由县医协和检查组监制升炼“白降丹”全过程，取样再送卫生厅和县医协会化验，与上次化验结果完全一致，证明确系中医外敷用的“白降丹”。其药性含毒，不能内服。制造毒药的问题澄清了。枪支武器问题，所称：收缴步枪1支，火药枪1支。经查这两支枪都是在“暗杀团”发生前就收缴的。真使人啼笑皆非，天方夜谭。其它所谓武器——铡刀、镰刀、菜刀等，纯属是从扣捕者家中收集的，把农户家里置备的农具、炊具亦视为武器，更属无知可笑。至于和平村女武装队员之死，经调查，因其在四大运动中，曾包庇地主，怕问题暴露而跳井自杀。所谓“暗杀团”有组织的破坏活动，至此，水落石出。

六、又发现新的线索

与检查组调查的同时，姚允奎同志回乡后，专门召开了红瓦支点干部会议，他带着愤慨的情绪说：“人家（指检查组）收

集咱们的材料，我们也要以‘礼’相还。他们审犯人，我们要派人，发现问的不对就给他们提出来。回去后要积极分子收材料，整好写 4 份，送乡上、县委、土改团郝团长。”散会时，还特别叮咛大家：“要做得机密，不可靠的积极分子不要找。”

在姚允奎同志的指使下，工作组从 9 月 2 日开始，找积极分子谈话，同有关人员串连，收集、整理材料。并向县委提出把预定在 5 日召开的会议推迟，理由是又发现“暗杀团”的新线索。接着于 5、6 两日向县委打了两次报告。5 日报告称：“公安同志，在思想上存在着严重的主观主义，他们不是从群众中搞材料证实‘暗杀团’组织，而是从犯人口供中找材料，以变相诱供的方式否定反革命组织。”“错误地把城市经验搬到农村，是十足的经验主义者。”“在对待敌人和人民的问题上，颠了个儿，把群众痛恨的敌人当成好人。而把农民群众由于阶级仇恨，打了、捆了敌人一下，就愤愤不平，说是违犯政策。他们的作法实际是给敌人撑腰，压制农民。”“我们认为：这不单单是工作方式、方法问题，而是观点、立场问题，路线问题。”6 日的报告，则是阐述发现的 3 条新线索。报告讲：“张国模同志于 5 日带农会小组长王德根、武装侯锡成等，得到在押犯杨子良儿子杨成彬提供的材料，两次搜查了地主刘屏舟的家。第一次查获一份开会报到名单。汇报后，根据李家藻同志的决定，晚上又带武装 20 人搜到‘菊进会’工作计划一份和文书钟博舒图章一枚”。报告同时提供了有关人证、物证、开会时间和地点。例如左鸿燮、朱世章亲耳听到钟子宣说组织“暗杀团”；宁仲文妻子宁左氏证明在她家开过两次会；毛素清（程昌运的妻子）亲眼看过熬毒药；王德根、侯锡成两次参加搜查刘屏舟家等等。

县委接报告后，遂于 7 日召开会议。首先就协和土改工作队 6 日报告提出的问题作了分析研究，展开讨论。与会同志认为：红瓦村政治情况复杂，四大运动反封建不彻底，以钟子宜为首的敌对势力，在土改前和土改中有严重的破坏活动，如参加土匪叛乱，造谣破坏土改，收买佃户，逃避斗争等。但分歧是，检查组同志认为：第一，随着毒药、枪支武器、女武装队员之死等问题的澄清，敌人有组织的暗杀活动尚无充分依据；第二，报告中所提“开会报到名单”、“‘菊进会’工作计划”、“文书钟博舒图章”等线索，尚有许多矛盾和不清的问题。例如开会地点，原说在富农成孝先家，报告又说在宁仲文家；“报到名单”先后也出现两个数字，一为 49 人，一为 13 人；“菊进会”工作计划，只有其名，而无内容，它的性质、任务、目的是什么，都不清楚。至于文书钟博舒及其图章，更难自圆其说。案子自 8 月 8 日发生至 9 月 5 日，将近一个月，从关押的几十名人员口供到调查走访干部、群众的口笔材料，从未提到钟博舒的名字。钟博舒的突然出现，必有其因。会议争执十分激烈，双方各抒己见，僵持不下。县委遂决定继续调查，下次会议解决。

七、真相大白

真所谓一波三折。会后，萧武、马维政等同志，遵照县委“继续调查”的精神，又深入协和乡，根据 3 条线索的来龙去脉，顺藤摸瓜，分工追查，越查问题越大。所谓的 3 条线索，不是捕风捉影，就是胡编捏造。例如 9 月 3 日与宁仲文同院住的熊幺婶向张国模反映：农历 6 月 28 日（公历 7 月 31 日）夜一更时辰，狗叫得很凶。她疑心有贼，就起来，只见朱南轩、钟

子宜、李玉廷、曾九云、宁树成、王育林和宁仲文等在宁的屋后面林盘里开会，朱南轩问钟子宜：“你们的刀子准备好了吗？”钟说：“正叫铁匠打。”钟子宜又问宁仲文：“你们的毒药准备好了吗？”宁说：“准备好了，是红色的。”试问，农历 28 日黑夜是无月亮的，熊幺婶又在哪里能看到宁仲文屋后面的林盘呢？又怎能那么清楚的看到每个人的面孔呢？既然开会是在黑夜，在林盘里，就是怕人看到、听到，说话很小声，为什么又看得那么清，听得那么真切？甚至哪个问，哪个答，都分辨的一清二楚？这一连串的疑问如何解释？又如案子发生后，8 月 9 日，宁仲文被扣的那天黑夜，突然来了一个廖云贵，声称要保宁仲文出来。宁的妻子宁左氏作为回报，交给廖云贵一个记有名字的簿子（即名单），这个名单，土改工作队给县委的报告说是“9 月 5 日张国模带农会小组长、武装等在刘屏舟家中查获的。”时间、地点相互矛盾，是真，是假，一目了然。检查组经过认真分析和多方面的取证，认为很可能是一起伪造的假案。于是，12 日又特邀公安厅孙处长和调研科部分同志来华阳通盘研究，认为检查组的分析是正确的。为顺利开展工作，孙处长还建议县委把李家藻、张国模调离红瓦村。

13 日区党委李井泉书记亲临华阳检查工作，听取汇报。在县委和检查组汇报后，李井泉书记严厉地批评了姚允奎同志的错误思想；指出县委思想动摇，决心不大；要高鸿光同志放下包袱，限期结案。会后，县委迅速采取措施，作出决断。14 日召开有关干部会议，批判李家藻、张国模的违法乱纪行为。在铁的事实面前，张国模交待了与李家藻同谋作假证的违法行为。接着，在红瓦村召开群众大会，揭露李家藻、张国模丧失立场、伪造假证、出卖政策的违纪、违法行为：为了掩盖

错误，李、张 2 人串通一气，拉拢富农左鸿燮、朱世章作伪证，供假词，改朱、左 2 人成分为中农和小土地出租者。为使宁左氏（宁仲文妻）、毛素清（程昌连妻）证明在她家开过会和亲眼看到熬毒药，叫农民帮她们收谷子。更使人难以置信的是：作为国家干部、土改工作队骨干，竟置党纪、国法于不顾，伪造“暗杀团”开会报到名单。名单原想搜集钟子宜、朱南轩等人图章，但未获结果，遂在获得的钟博舒图章上大做文章。但钟又与此案无关，于是就生拉活扯地将钟博舒塞进“暗杀团”，又“委”以文书。由李家藻模仿其手迹，炮制了“暗杀团”开会报到的名单。但，还是见不得天的“私生子”，名单造成后，于 9 月 5 日晚又由张国模带上名单，携农会干部、武装数人，到刘屏舟家扮演了一出“搜查戏”。于是，李、张合作制造的这个“私生子”便堂而皇之地作为“暗杀团”的证据问世了。至于“菊进会工作计划”，除本身纯属捏造外，它的产生、问世，与“暗杀团”报到名单是同出一辙，一母双胎。

八、高呼毛主席共产党万岁

为挽回事件在群众中造成的不良影响，严肃党纪国法，教育干部群众，15 日在红瓦村召开了红瓦、同心、大源、和平 4 村群众大会，宣传党的土改政策，明确宣布“暗杀团”是不法地主分子钟子宜、朱南轩等蓄意制造的一起破坏土改、诬陷农民、制造混乱的假案；是李家藻、张国模等掩饰错误、抗拒检查、欺骗领导、蒙蔽群众酿成的严重后果。同时将涉嫌“暗杀团”错扣的农民请到会上，开团结会，庆贺胜利；对致伤致残的每人发给 1 百斤米，养伤治病。会上号召农民群众，特别是贫雇农、中农要紧密团结起来，与阶级敌人划清界限，搞好土改，

保卫胜利果实。宣布了李井泉书记的几点指示：1. 凡是受蒙蔽、欺骗，做了错事的干部和农会武装队员，一律不追究责任。他们应与群众交心座谈，取得群众谅解；2. 凡涉嫌“暗杀团”的群众，一律不戴帽子，宣布无罪；3. 因“暗杀团”扣押的地主、富农应视其历史上的罪恶和现实表现分别处理，但撤销“暗杀团”罪名；4. 对故意诬陷农民，制造混乱的钟子宜、朱南轩、刘兴寿、程昌运等，要依法逮捕，严惩惩处。大会群情激奋，掌声雷动，高呼毛主席、共产党万岁。

16日召开了协和、中兴两乡和县级机关派人参加的干部会，再次揭发斗争李家藻、张国模。会上，被欺骗蒙蔽的干部特别激动气愤，有的甚至声泪俱下。同心村干部贾国章说：“我们被你们蒙蔽，跟倒犯错误，搞了好多冤枉事，伤害了好多农民兄弟。我真后悔认错人了。你们只有老实交待认罪，才能得到农民兄弟和人民政府的宽大处理。”红瓦村武装干部杨胡子指着李家藻、张国模说：“你们说宁伸文是‘暗杀团’、反革命分子，为啥又叫我们帮他收谷子？你们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搞的啥把戏？今天当着大家说清楚。”参加揭发斗争的村干部一个接着一个，十分踊跃。李家藻、张国模在铁证如山的事实面前，终于低了头，受到严肃处理。

“暗杀团”结案后，李井泉同志参加了川西区第一期土改工作总结会议，点名高鸿光同志检查。高在检查过程中，不断被李井泉同志的责问、批评所打断，有时长达二、三分钟。高鸿光同志十分沉痛和难堪。当李井泉同志有事离开主席台时，主持会议的郝德青同志，指着高鸿光说：“你还站在那里干嘛？还不赶快下去！”当李回来追问“高鸿光哪里去了？”郝德青同志解释说：“你叫他想想再检查嘛。”高鸿光同志才算下了